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od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0)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目的)

(I)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寄發年報；及
(II) 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A)條之豁免

茲提述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除非另有訂明者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寄發年報

由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及四月奧米克戎變異株在中國迅速擴散，中國政府由二零二二年三月底至四月底在中國多個省市(包括廣東省及福建省)實施為期約一個月的封控措施，在此期間，封控區域所在的地方和全國郵件及快遞服務均受到暫時影響。本公司核數師尚未完成若干審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接收被認為對審核過程屬必要的債券債權人的確認書。

據本公司所深知，超過180名債券債權人主要位於中國多個省市(包括廣東省及福建省)及本公司核數師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中旬編製及發出第一批債券確認書。延遲完成有關審核程序乃主要由於若干債券債權人位於封控區且彼等無法接收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書。

本公司注意到，中國部分省市的封控措施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初解除，且若干債券債權人目前正安排將確認書退還予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前收到該等確認書。

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預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二零二一年經審核業績**」）的審核程序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完成。因此，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發佈有關二零二一年經審核業績的公告，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

刊發二零二一年經審核業績、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以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董事會會議日期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或之前
刊發二零二一年經審核業績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或之前
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

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A)條之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A)條，本公司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不少於21日及與之有關的財政年度結束後無論如何不超過四個月，向其股東寄發年報。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已就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向聯交所作出申請，而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A)條之豁免。

倘於完成審核程序及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報方面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有必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目的）
李萬元
代理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萬元先生及林禹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潤璋先生、林宇剛先生及劉俊廷先生。